

股票简称：马钢股份

股票代码：6000808

债券简称：11 马钢 01、11 马钢 02

债券代码：122089.SH、122090.SH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人报告（2014 年度）

发行人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安徽省马鞍山市九华西路 8 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LTD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2015 年 4 月

重要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钢股份”、“发行人”或“公司”）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中信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做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中信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4
第二节 发行人 2014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6
第三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1
第四节 本期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12
第五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3
第六节 公司债券担保人资信情况	14
第七节 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15
第八节 负债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6
第九节 其他情况	17

第一节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MAANSHAN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MAS C.L.)

二、本期公司债券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177 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55 亿元（含 55 亿元）的公司债券。2011 年 8 月 25 日至 2011 年 8 月 29 日，发行人公开发行了人民币 55 亿元的公司债券。

三、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债券名称：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简称“本期债券”）
2. 债券简称及代码：3 年期品种简称为“11 马钢 01”，代码为 122089；5 年期品种简称为“11 马钢 02”，代码为 122090。
3. 发债券品种的期限及规模：本期债券分为 3 年期和 5 年期两个品种，发行总额为 55 亿元。其中，3 年期品种发行规模为 31.60 亿元，5 年期品种发行规模为 23.40 亿。
4. 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 票面利率：本期债券 3 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 5.63%，5 年期品种为 5.74%。
6.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7. 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8. 起息日：2011年8月25日（T日）。
9.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 （1）3年期品种：2012年至2014年每年的8月25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 （2）5年期品种：2012年至2016年每年的8月25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0.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 （1）3年期品种：2014年8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 （2）5年期品种：2016年8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1.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2. 担保情况：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由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简称“马钢集团”或“担保人”）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3. 发行时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马钢股份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14. 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在本期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每年将至少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将在近期出具本期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详细情况敬请投资者关注跟踪评级报告。
15. 债券受托管理人：马钢股份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16. 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第二节 发行人 2014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前身为马鞍山钢铁公司，是 1958 年国家投资建设的大型钢铁生产企业，拥有矿山采掘、炼焦、烧结、冶炼、轧钢等一整套工艺设备，是我国十大钢铁联合企业之一，也是安徽省最大的工业企业。公司系经国家体改委于 1993 年 8 月 27 日下发的《关于同意马鞍山钢铁公司实行重组的复函》（体改函生[1993]98 号）和 1993 年 8 月 31 日下发的《关于设立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体改生[1993]138 号）批准，由原马鞍山钢铁公司作为独家发起人，以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省人民政府于 1993 年 3 月 1 日下发的《关于马鞍山钢铁公司进行股份制改造试点有关问题的批复》（政秘[1993]56 号）和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于 1993 年 8 月 27 日下发的《关于马鞍山钢铁公司股份试点国家股权管理的批复》（国资企函发[1993]95 号），已就该公司设立时的国有股权设置和管理进行确认。

公司经原国务院证券委员会于 1993 年 9 月 14 日下发的《关于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额度的批复》（证委发[1993]47 号）和 1993 年 9 月 24 日下发的《关于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相关问题的批复》（证委发[1993]48 号）批准，于 1993 年 10 月 20 日至 10 月 26 日在境外发行了 H 股（面值为 1 元），同年 11 月 3 日在联交所挂牌上市；1993 年 11 月 6 日-12 月 25 日在境内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次年 1 月 6 日、4 月 4 日、9 月 6 日分三批在上交所挂牌上市。公司股份总数为 645,530 万股，其中内资股 472,237 万股，境外上市外资股 173,293 万股。公司股票面值为每股人民币 1 元。

2006 年 2 月 27 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由公司非流通股股东马钢集团向方案实施的股权登记日（2006 年 2 月 13 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流通 A 股股东支付对价，流通 A 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 A 股无偿获得 3.4 股股票。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公司所有股份均为流通股股份，其中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总数为 3,918,370,000 股，占总股本 60.70%；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总数为

2,536,930,000 股，占总股本 39.30%。

2006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发行 55 亿元可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5,500 万张)，每张债券的认购人无偿获得公司派发的 23 份认股权证，即认股权证总量为 126,500 万份。认股权证存续期限为自认股权证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每张权证可转换为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1 股。2007 年度，共计 303,251,716 份权证获行权，合计增加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303,251,716 股，行权价格为人民币 3.33 元。2008 年度，共计 942,129,470 份权证获行权，合计增加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942,129,470 股，行权价格为人民币 3.26 元。两次行权结束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6,455,300,000 股增加至 7,700,681,186 股，未成功行权的认股权证共计 19,618,814 份按规定注销。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7,700,681,186 股，其中内资股 5,967,751,186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 1,732,930,000 股。

二、发行人 2014 年度经营情况

2014 年，我国经济增速放缓，GDP 同比增长 7.4%，增速同比回落 0.3 个百分点；同时，经济增长对钢材需求的强度也持续下降。据中钢协消息，2014 年，粗钢表观消费量同比下降 3.4%，钢材消费进入平台区的特征十分明显。而钢铁行业产能过剩、供大于求的基本格局并无改观，行业盈利水平低下。据工信部统计，2014 年重点统计钢铁企业销售利润率只有 0.9%，仍处于工业行业最低水平。

面对严峻复杂的市场形势，发行人以提升盈利能力为核心，全面深化改革创新，更加注重系统经济运行和运营效率的提升，奋力开创转型发展新局面。2014 年，发行人在开局不利的逆境中，大力稳定生产秩序，优化产线分工和组产模式，高效调配资源，快速推进结构调整，经营绩效持续改善。全年开发新产品 150 万吨，大功率机车轮通过 CRCC（中铁检验认证中心）认证并实现批量使用，250km/h 动车组车轮装车试运行，350km/h 高速动车组车轮试制达到技术标准，HRB500DW 低温钢筋填补国内空白。2014 年，发行人生产生铁 1,797 万吨，同比减少 0.83%；生产粗钢 1,887 万吨、钢材 1,838 万吨，同比分别增加 0.43%和 1.38%（其中，本公司生产生铁 1,308 万吨、粗钢 1,397 万吨，同比分

别减少 2.75%和 0.5%；生产钢材 1,350 万吨，同比增加 1.05%）。

按中国会计准则计算，发行人 2014 年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59,821 百万元，同比减少 19%；2014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221 百万元，同比增加 40.32%；基本每股收益为人民币 0.029 元，同比增加 45%。报告期末发行人总资产为人民币 68,511 百万元，同比减少 4.6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23,296 百万元，同比略增 0.71%。报告期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为 62.21%，较上年降低 1.76 个百分点。

综合考虑行业形势、公司盈利水平、未来发展需要及股东利益，董事会建议 2014 年度不派发现金股利，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 2015 年。该等分配方案尚待提交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22 日发行了 50 亿元短期融资券，票面利率 5.56%，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长期以来，公司持续致力于推动企业与社会、环境的全面协调发展，坚持走“低碳经济、绿色生产”的发展道路。2014 年，围绕钢铁行业新排放标准，公司组织调研了几乎所有产污点源，污染治理设备状况，分析了污染物产生、收集、处理的各个环节，对存在问题逐个制定整改方案。针对重点问题，加大投入，建设治理工程。全年投资近 2.2 亿元，形成年减排二氧化硫 7 千吨、颗粒物 5 千吨的能力。2014 年度，公司继续做好能源资源综合利用和节能减排工作。全年实现吨钢耗新水 3.98m³；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 99.93%。

展望 2015 年，中国经济进入增长速度换挡期、结构调整阵痛期、前期刺激政策消化期“三期叠加”，呈现出“从高速增长转为中高速增长、经济结构不断优化升级、从要素驱动转向创新驱动”的新常态。钢铁行业产能过剩，需求缓中趋降，企业经营形势依然艰难。

2015 年，发行人计划产生铁 1,863 万吨、粗钢 1,971 万吨、钢材 1,957 万吨（其中本公司计划产生铁 1,368 万吨、粗钢 1,476 万吨、钢材 1,447 万吨）。公司将以“全力推进精益运营，全面激发人的活力”为工作主题，聚焦企业竞争力提升和效益最大化，深化改革创新，在主动适应新常态中追求卓越，建设更加美好的马钢家园。

三、发行人 2014 年度财务状况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金额单位：千元人民币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增减率 (%)
资产总额	68,511,175	71,821,618	-4.61
负债总额	42,621,777	46,122,583	-7.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3,295,566	23,131,446	0.71
总股本	7,700,681	7,700,681	0.00

截至 2013 年末及 2014 年末，发行人总资产分别为 718.22 亿元及 685.11 亿元，资产总额减少 3.61%，主要原因为其他应收款以及在建工程减少所致。

截至 2013 年末及 2014 年末，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为 461.23 亿元及 426.22 亿元。2014 年末较 2013 年末公司负债总额下降 7.59%，主要原因为 2014 年公司偿还了已到期的应付债券所致。

2014 年末，发行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较 2013 年末变化不大，总股本未发生变动。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金额单位：千元人民币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增减率 (%)
营业收入	59,820,938	73,848,883	-19.00
营业利润/亏损	58,082	-558,309	-
利润/亏损总额	512,116	322,145	58.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0,616	157,220	40.32

201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98.21 亿元，降幅为 19%，主要是由于公司销售产品减少所致。

2014 年度公司营业利润为 0.58 亿元，实现扭亏为盈，主要是公司各项营业成本下降，同时上年计提的存货减值于本年已全部转销所致。

2014 年度公司利润总额为 5.12 亿元，增幅为 58.97%，主要是公司营业亏损减少、2014 年收到政府土地收储补偿及其他政府补助所致。

公司 201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21 亿元，增幅为 40.32%，主要是因为公司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金额单位：千人民币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增减率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2,854	5,091,359	-42.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6,247	-4,542,699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4,296	-5,300,587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895,318	-4,815,278	-

2014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入，为 29.13 亿元，较 2013 年度减少 42.79%，主要是由于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2014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入，为 13.26 亿元，主要是投资所支付的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净额大幅减少所致。

2014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出，为 33.44 亿元，，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4 年度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大幅增加所致。

第三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发行人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177 号文批准，于 2011 年 8 月 25 日至 2011 年 8 月 29 日公开发行了人民币 55 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费用和发行登记费用后的净募集款项共计 54.48 亿元，已于 2011 年 8 月 30 日汇入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已经对上述到账款项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编号为安永华明（2011）专字第 60438514_A04 号的审验报告。

根据发行人 2011 年 8 月 23 日公告的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发行人对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为偿还即将于 2011 年 11 月到期的 55 亿元分离交易可转债。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公司已于 2011 年 11 月 14 日使用募集资金偿还 2006 年 11 月 13 日发行的 5 年期 55 亿元分离交易可转债。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全部使用完毕。

第四节 本期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本期债券 3 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 2012 年至 2014 年每年的 8 月 25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5 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 2012 年至 2016 年每年的 8 月 25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发行人于 2014 年 8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11 马钢 01”本息兑付和摘牌公告》，并于 2014 年 8 月 25 日支付了本期债券自 2013 年 8 月 25 日至 2014 年 8 月 24 日期间的利息本期债券 3 年期品种的本金。至此本期债券 3 年期品种已经到期并按时兑付，并于 2014 年 8 月 25 日在上海交易所摘牌。

发行人于 2014 年 8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11 马钢 02”2014 年付息公告》，并于 2014 年 8 月 25 日支付了本期债券自 2013 年 8 月 25 日至 2014 年 8 月 24 日期间的利息。

第五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14 年度，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六节 公司债券担保人资信情况

本期债券由马钢集团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14年度马钢集团持续盈利，资产规模保持稳定，信用状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根据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 2014 年度财务报告，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人合并报表总资产为 897.16 亿元，所有者权益为 311.67 亿元；2014 年度，担保人（合并口径）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691.52 亿元，实现净利润 2.68 亿元。马钢集团的担保可为本期债券的到期偿付提供较为有力的外部支持。

第七节 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11 马钢 01”、“11 马钢 02”的信用评级机构为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证评”)。中诚信证评于 2011 年完成了对本期债券的初次评级。根据《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经中诚信证评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中诚信证评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中诚信证评将在本期债券信用级别有效期内或者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期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期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证评将于发行主体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在此期限内，如发行主体发生可能影响本期债券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中诚信证评，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证评将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根据中诚信证评于 2014 年 4 月 23 日出具的《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14）》（信评委函字[2014]跟踪 037 号），中诚信证评对“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跟踪分析。经中诚信证评信用评级委员会最后审定，确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由负面调整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第八节 负债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第九节 其他情况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外及对子公司均未提供担保。

二、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存在如下重大未决诉讼：

浙江五矿三星进出口有限公司及浙江五矿三和进出口有限公司因买卖货款纠纷起诉上海工贸，涉及索赔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10,219,694 元及人民币 30,571,458 元，待法院判决。

个人承包商邱果因建筑工程款纠纷起诉马钢合肥钢铁，涉及索赔金额为人民币 8,173,579 元。涉案工程项目经总包方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十七冶”）层层转包后最终由个人承包商邱果实际施工，马钢合肥钢铁已与十七冶结清所有工程款。该案一审判决驳回原告诉请，原告不服，已向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待开庭审理。

浙江五矿裕达进出口有限公司诉马钢（金华）钢材加工有限公司财产损害赔偿纠纷诉讼案，涉及索赔金额人民币 7,680,000 元，审理法院为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该案于 2014 年 6 月份由原告起诉至法院。截止目前，此案仍在审理过程中。

新兴发展（宁波）金属资源有限公司诉马钢上海工贸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涉及索赔金额人民币 11,481,692 元。马鞍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驳回原告诉请，原告不服，向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现该案处于二审审理过程中。

上述诉讼案件的最终裁决结果预计不会对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三、相关当事人

2014 年度，本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本页无正文，为《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
(2014 年度)》之盖章页)

